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8)

**海外監管公告**

**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披露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特此公告。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2016 年 9 月 8 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治卿、吳海君、高金平、葉國華、金強及郭曉軍；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雷典武及莫正林；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廷基、張逸民、劉運宏及杜偉峰。

##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以传真及信函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12 位，实到董事 12 位，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王治卿董事长主持，董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决议一**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聘任叶国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叶先生在本公司的其他任职均保持不变。

**决议二** 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聘任金文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公司独立董事蔡廷基先生、张逸民先生、刘运宏先生、杜伟峰先生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叶国华先生和金文敏先生的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8 日

附件：叶国华先生和金文敏先生的简历

叶国华，现年 47 岁，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叶先生于 1991 年加入上海高桥石油化工公司，历任上海高桥石油化工公司财务处成本会计科副科长、科长、炼油厂财务处处长、中石化股份上海高桥分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2009 年 10 月被任命为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任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叶先生 1991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叶先生持有本公司 430,000 份 A 股股票期权。

除前述披露外，叶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无其他关系，亦没有持有本公司其他股份或相关股份。叶先生从未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相关部门惩处，亦从未遭受任何证券交易所制裁。

金文敏，现年 51 岁，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部主任。金先生于 1985 年加入上海石油化工总厂。历任本公司炼化部 1#炼油装置党总支书记、丁二烯装置主任、储运分公司经理、公司储运部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炼油部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等职。2013 年 4 月任本公司生产部主任。2013 年 5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金先生 2003 年 7 月毕业于上海第二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金先生持有本公司 250,000 份 A 股股票期权。

除前述披露外，金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无其他关系，亦没有持有本公司其他股份或相关股份。金先生从未遭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相关部门惩处，亦从未遭受任何证券交易所制裁。